

证券代码：002139

证券简称：拓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2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并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2024 年 11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现将本次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持股计划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次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拓邦股份 A 股普通股股票，公司回购股票的情况如下：

1、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截至 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5,181,200 股，最高成交价为 13.4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93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约为 52,434,493.65 元（不含交易费用）。

2、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了 6,266,600 股，最高成交价为 10.19 元/

股、最低成交价为 8.88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约为 59,969,998.65 元（不含交易费用）。

3、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1,77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94%，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 9.5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 6.34 元/股，累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95,702,125.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4、截至本次非交易过户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公司股票数量为 23,226,800 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的股份数量为 518.12 万股，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于回购股份先进先出的原则，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来源于上述一、1 所述回购股份。

二、本次持股计划认购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1、本次持股计划专户开立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 0899454999。

2、本次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股数为 518.12 万股，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 49,739,520.00 元，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计提的专项激励基金。本员工持股计划不涉及杠杆资金，不存在公司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第三方向参与对象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的情形。

3、本次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518.12 万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42%）已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非交易过

户至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

三、本次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同时，本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次持股计划的后续进展安排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4 日